

连云港市“十四五”消费促进规划

消费作为最终需求，是生产活动的最终目的，也是人们对美好生活向往的直接体现，对经济增长发挥着基础性和主要拉动作用。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促进消费工作，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要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加快培育完整内需体系，全面促进消费，鼓励消费新模式新业态发展。进入新发展阶段，全面促进消费已经成为我国深入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加快释放内需潜力的现实要求；也是增强经济发展韧劲和内生动力，构建高质量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大举措；更是提升人民生活品质，不断满足美好生活需要的主动选择。《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提出：要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全面促进消费，完善消费机制。推动消费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是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任务。

为全面促进消费，完善促消费体制机制，激发消费活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同时，推动消费成为连云港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内生动力，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进一步激发居民消费潜力的若干意见》《江苏省十四五消费促进规划》及《连云港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编制本规划，主要阐明“十四五”时期连云港市促进消费的总体要求、重

点任务和政策取向，是全市开展促消费工作的重要依据，推动我市消费扩容提质升级的纲领性文件。

一、规划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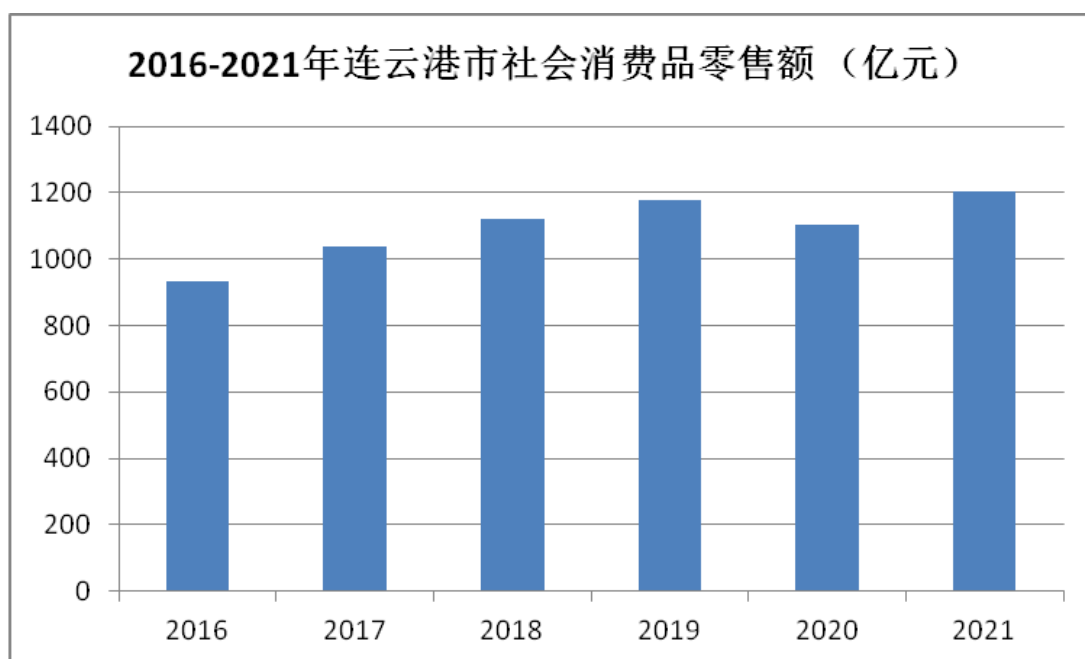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连云港市抢抓江苏沿海开发、自由贸易试验区等发展机遇，充分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压舱石”作用，加快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全面促进消费，强化消费升级对产业升级和经济循环的带动牵引，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为经济平稳运行、产业转型升级和民生保障改善，提供了有力支撑。全市消费规模不断扩大，消费领域相关配套设施不断完善，消费市场持续扩容升级，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消费逐渐成为经济发展的重要动力，成为人民美好生活的具体体现。

消费规模稳步增长。“十三五”期间，随着富民增收等一系列惠民政策的有效实施，我市居民消费意愿和消费能力显著提高。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 2015 年的 19418 元提高至 2020 年的 29501 元，年平均增长率为 8.7%；人均生活消费支出从 2015 年的 13260 元提高至 2020 年的 17472 元，年均增长率为 5.7%；两者增速均高于全省平均值。我市最终消费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逼近 50%，是保持经济增长的第一驱动力。消费市场总体平稳健康发展，消费量质齐升，消费升级牵引产业升级，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持续增强。除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出现波动，其他年份消费总量稳步增长。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从 2016 年的 933.31 亿元增加至 2021 年的 1203.31 亿元，年均增长 6.87%。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

全市实现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104.29 亿元，同比下降 5.0%，但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恢复增长较快，实现总额增长 3.6%；其中农村消费市场发展迅猛，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14.42 亿元，同比增长 78.7%。

表 1 2016-2021 年连云港市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变化表



消费结构不断提档升级。随着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升，消费结构不断优化。2020 年全体居民恩格尔系数为 33.5%，其中城乡居民恩格尔系数分别为 32.6%和 35.9%。消费结构逐渐由基础生存型向发展型享受型转变，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中食品、服装等支出占比不断下降，居住、医疗保健、文化娱乐支出类消费占比上升。此外，消费升级还体现在进口食品、智能家居、汽车、化妆品等消费升级类商品实现较快增长，2020 年，金银珠宝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长 31.6%；化妆品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长

39.4%；全市汽车保有量达到 94.6 万辆，比 2019 年增加 9.1 万辆，增长 10.81%，增幅居全省前列。“十三五”期间，全市汽车保有量累计增长 31 万辆，增长近 50%。随着乡村振兴战略等相关政策措施逐步落地和网络销售渠道逐渐向农村下沉，农村消费潜力持续释放，乡村市场占比稳步提高，消费市场城乡结构持续优化。

消费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信息技术更新迭代引领消费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新冠肺炎疫情的爆发客观上又推动线上线下加速融合，直播经济、网红经济等新经济模式发展壮大，无接触配送、不见面服务、互联网医疗、线上教育、云端健身等“宅经济”兴起，居民消费习惯呈现新变化、新趋势。连云港市各县区依托自身优势产业，对接互联网、大数据和现代物流配送等技术，顺应全国居民消费新模式、新业态，在大力开发淘宝、天猫、京东、拼多多等传统电商平台基础上，着力深耕快手、抖音等直播平台，网红直播经济跃居全国前列。近年来，逐渐形成了以东海水晶、赣榆海鲜、海州运动品牌、灌云主题服饰、灌南菌菇、连云跨境电商为重点的电商发展格局。产业加速集聚，改变家庭作坊分散式模式，采取以乡镇为单元的产业集群化发展思维，逐渐形成产业特色集聚区，孕育出新型消费模式，市场规模不断壮大。2020 年全市电商网络零售额达 550 亿元，同比增长 31%。电商直播带货为拉动内需和发展新经济提供了新思路、新动能，一大批电商孵化器迅速发展，灌南两岸青年创业园、连云港·雨润全球直播电商基地、赣榆抖音全国首家海鲜直播基地、东海及时雨电商产业园、东海县农产品电子商务产业园、灌云县科奇电商直播产业园等先后建成运营，其中东海及时雨电商产业园年销

售快递单量达 800 多万单；赣榆海头镇年销售快递单量近 6000 万单，电商年交易额达 70 亿元。直播电商已发展成为连云港消费领域的亮丽名片。

消费环境持续改善。“十三五”期间，连云港市不断加强消费环境建设和放心消费创建工作，统筹推进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创建工作，深入推进全域旅游试点建设，大力发展夜游经济，推出“夜生活首席执行官”制度，打造“夜港城”地标、商圈和生活圈，海州区、连云区获批省级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单位。全市累计培育省、市级放心消费创建先进示范单位 446 家和 1294 家，食品质量安全监测总体合格率保持在 97% 以上，省级食品抽查合格率达到 98% 以上，每年农产品和食品抽检量达到 6 批次/千人以上。以举办连云港电商大会、中国(连云港)丝绸之路国际物流博览会、江苏省农业洽谈会、连云港之夏旅游节等重要节庆活动为契机，吸引国内外知名电商平台、企业、商业团体和网红大咖来连投资考察、合作发展，推动了人才、项目、资金等发展要素集聚，促进消费市场繁荣，活跃市场氛围。

老字号品牌不断扩充。全市拥有 2 家“中华老字号”企业，即江苏汤沟两相和有限公司、板浦汪恕有滴醋厂，营业额分别达到 11.47 亿元、0.35 亿元。4 家“江苏老字号”企业，分别是东海县桃林酒厂、连云港市凯威酒业有限公司、连云港市天缘食品有限公司、灌南县汤沟曲酒厂，其中连云港市天缘食品有限公司、灌南县汤沟曲酒厂为第二批“江苏老字号”企业。全市有“连云港老字号”企业 14 家。近年来，连云港引导有能力的经营主体，通过品牌注册、培育、拓展、保护等手段，加快创建自身品牌，保护知

识产权，为传统业态注入新的品牌价值，推进区域品牌建设，实现产业特色和文化特色的有机结合，让连云港老字号品牌变得更“有故事、有文化、有内涵”。

“十三五”期间，尽管连云港市在消费扩容升级方面取得了长足发展，但仍存在一些短板弱项，主要表现在：消费总量和层次仍然偏低，全市消费总量占比不足全省的 4%；消费层次主要集中在基础性消费，升级型消费、服务型消费、中高端消费占比仍然偏少。健康、养老、托育、文旅等服务型消费供给质量有待提升，特别是作为全省三大旅游资源富集区之一的连云港，文旅消费产品多而不精，同质化竞争严重，自身特色展现不足，文旅消费相对于周边地区竞争力不强。消费供给质量与不断升级的消费需求仍不匹配。新经济形势下，传统商业模式面临新挑战，由于投融资模式单一、综合运营成本上升等因素，传统商业载体盈利性降低，消费市场冷淡，面临转型压力。新兴消费市场主体在政策支持和监管方面尚未成熟，政策和监管亟需进一步完善。

（二）发展环境

从国际看，新冠疫情持续影响，叠加地缘冲突、债务危机等不确定因素，全球经济发展受阻，国际贸易陷入低迷，从国内看，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仍然突出，结构性、体制性和周期性的矛盾并存，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民生领域还存在不少短板弱项，增长动力平稳转换面临挑战。面对新发展形势，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构建“国际国内双循环”格局，扩大对外开放，扩大内需，成为当前我国历史性战略任务。连云港市区位优势明显，是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和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城

市，陆海空交通优越，连接东西，沟通南北，东与日韩隔海相望，西连新亚欧大陆桥，连徐高铁、连盐铁路、青连铁路、连淮扬镇铁路沟通南北，花果山国际机场建成投入使用，为连云港扩大开放、扩大内需奠定坚实基础。“十四五”时期是连云港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也是连云港市抢抓“一带一路”战略支点、长三角一体化、江苏沿海开发、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等重大政策红利，积极参与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关键机遇期，连云港市要加快推动实施扩大内需战略，促进消费扩容提质，不断提高产品供给质量，补齐城乡消费短板，发展现代商贸流通，以高质量供给引领创造新需求，适应港城群众美好生活需要，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

国内国际双循环创造消费新机遇。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建设强大国内市场，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部署，全面扩大内需，促进消费。新发展阶段、新政策导向，必然引导消费领域的大变革、大发展、大转型，这为处于转型发展关键期的连云港带来新的机遇。江苏省先后出台《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促进流通扩大商业消费的实施意见》和《省政府办公厅关于以新业态新模式引领新型消费加快发展实施方案》等引导消费体制机制建设的政策文件，推进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补齐商贸流通基础设施短板，培育建设新型消费载体，为连云港市消费市场扩容升级筑牢物质基础和政策环境。

新型城镇化推动消费能级持续扩大。新型城镇化的深入实施，推动产业加速转型升级，为新产业、新消费提供了巨大的市

场空间。十三五期间，连云港市城镇新增就业 32.5 万人，转移农村劳动力 14.1 万人，城镇化进程不断深化。2020 年，全市户籍人口 534.5 万人，年末常住人口 460.1 万人；其中，城镇常住人口 286.89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95 万人，增长 1.4%；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61.52%，比上年提高 1 个百分点。在新型城镇化持续推进趋势下，按照城镇化率每年提高 1 个百分点，每年城镇新增人口约 5 万人，进入城镇生活新市民，平均每人每年新增消费 1.5 万元，未来 5 年，预计随着城镇化进展新增消费规模近 113 亿元。具体来看，随着居民基础消费逐渐得到满足，高品质消费将逐渐扩容；随着居民消费观念的转变，消费模式将由线下消费转向线上线下联动的新消费模式。消费需求、消费渠道、消费方式将发生深刻变化，因此采取适应人口结构变化和消费结构变化的消费促进举措尤为重要。

消费新需求持续释放。2020 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近 40 万亿元，消费对经济增长贡献率达 57.3%。居民消费虽然持续增强，但整体居民消费率仅为 38% 左右，远低于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的 60%-70% 的水平，居民消费仍有巨大的扩大空间。随着我国人均收入水平迈入中高收入阶段，形成全球最大规模的中等收入群体，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持续提升。根据国际经验，“十四五”期间，我国零售市场将超过美国成为全球第一大市场，我国最终消费支出对经济增长贡献将超过 60%。传统消费向新型消费、实物消费向服务消费转型，消费升级趋势进一步显现。生产、分配、流通、消费的各个环节将进一步优化，形成经济社会发展良性循环。

科技创新引导新消费业态。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形成消费加速升级机遇，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5G 网络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融合创新，将进一步为消费赋能，为消费升级提供巨大空间，将给传统消费带来颠覆性的创新升级。智能互联网的迅速发展很大程度上抹平了信息流动和商品流通的沟壑，消费日趋数字化、融合化、多元化、品质化。平台经济、体验经济、快递经济等新业态蓬勃发展，以数字化消费为引领的新经济、新消费正在深刻重塑消费结构，新型消费正在成为消费的主要表现形式。宏观角度看，科技创新可以用来改善大的消费环境，使消费者的消费活动更加便捷、更加安全，激发消费需求；微观角度看，科技创新能够增加相关产品和服务的科技成分，产品品质也得以大幅提升，品质消费有望爆发增长，一批品质国潮新品有望逐步成为国内外知名品牌。近年来，迅猛发展的移动支付、共享经济和网红经济等，即是用科技创新带动消费潜力释放的生动体现，也是科技创新引导消费革命的具体实践。未来，进一步打破地域、经济、人才等要素限制，将新一代科技、高端人才融入连云港消费市场发展，将为连云港跨转型发展带来更多机会。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稳步实施“工业立市、产业强市、以港兴市”，深入践行“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新使命、新要求，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

结合，以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以需求升级牵引和创新供给，持续提质升级传统消费，加快发展服务消费，积极培育新型消费，构建多层次消费平台，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激发居民消费潜力，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为加快“后发先至”、全面开创新局，增强内生动力，为谱写“强富美高”新江苏的连云港篇章奠定坚实基础，

（二）基本原则

消费引领、市场主导。主动顺应消费升级新趋势，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以新消费为牵引，提升连云港制造，优化连云港服务，升级连云港品牌，使新结构下的连云港产业不仅能够适应市场、满足消费，还能引导市场、创造需求。

创新供给、激发需求。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加快培育适应新消费需求的高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新模式、新业态，有效扩大优质、新型产品和服务供给，有力提升消费体验、效率和便利度，更好满足不同群体不断升级的新消费需求。

贴近群众、服务民生。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加速补齐消费领域基础设施短板，建立便民消费体系，积极营造放心消费环境，加强消费者合法权益保护，增强消费者主体意识，不断提升消费者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和满意度。

供需联动、提质增效。推动需求侧管理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有效协同，加快形成供给与需求动态平衡、国内循环与国际循环相互促进、市场机制与政府作用有效结合的经济运行机制，深挖不同层次消费者的多样需求，同时致力于通过供给侧扩容升级

激发新需求、隐形需求，促进消费扩容升级增效。

聚焦重点、全面挖潜。准确把握服务化、绿色化、品质化消费升级方向，聚焦信息消费、商贸服务、健康养生、养老托育、旅游休闲、文体教育、绿色消费等重点领域，围绕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加快推出新举措，布局新项目，着力培育新业态、形成新热点。

科技赋能、创新引领。抓住科技革命新机遇，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区块链等全面广泛应用，推动数字经济更多与消费渗透融合，促进传统消费业态模式与新消费业态场景的融合发展，为城乡消费发展赋能，增强消费的基础性作用。

（三）规划愿景

到 2025 年，促进消费的体制机制更加完善，高标准消费市场体系初步建成，着力打造具有区域影响力的新型消费标杆市、品质消费先行市、放心消费先进市，创成江苏省“区域性消费中心城市”，显著提升区域消费集聚力和影响力；跨境商贸品牌、直播电商品牌、旅游服务品牌、夜间经济商圈品牌等四大类特色消费服务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彰显。

消费能级显著扩大。居民收入水平逐步提升，中等收入群体比例明显提高，区域收入差距逐步缩小，居民消费能力和消费意愿明显提升，全体居民人均消费支出达到 3 万元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速保持在 6% 以上，居民消费率达到 38% 以上，最终消费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 53% 以上，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显著提高。

消费结构全面升级。恩格尔系数下降至 27%左右，基础型消费供给质量明显提升，绿色消费、品质消费、服务消费占比逐渐提高、种类逐渐丰富。与民生相关的养老消费、教育消费、文旅消费与新型消费、品质消费互促发展。

新型消费持续壮大。消费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网络零售额达 1500 亿元，跨境电商、直播电商、社区新零售等新零售不断壮大，乡村消费快速发展、业态不断丰富，跨境商贸品牌、直播电商品牌、旅游服务品牌、夜间经济商圈品牌等四大类特色消费服务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创建省级新型消费示范城市。

消费环境持续优化。覆盖线上线下的放心消费体系逐步完善，消费环境、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提升，社会信用环境明显改善，市场监管进一步加强，消费产品和服务标准体系进一步健全，消费者满意度显著提高，全市放心消费单位覆盖率达到 50%，将我市建设成为国内消费最安全、最放心、最诚信的地区之一。

专栏 1 连云港市“十四五”全面促进消费预期目标

领域	主要指标	单位	2020 年 (十三五)	2025 年 (十四五)	属性
消费规模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速	%	6.1	6 以上	预期性
	消费对经济增长年均贡献率	%	45	50 以上	预期性
消费结构	恩格尔系数	%	33.5	27 左右	预期性
	服务消费占居民消费比重	%	30	37 左右	预期性
	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例	%	43.5	50 以上	预期性

消费能力	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	%	8.7	7左右	预期性
	人均消费支出年均增速	%	5.7	6.5左右	预期性
消费环境	12315 消费投诉按期办结率	%	90	95	约束性
	参加线下实体店无理由退货承诺企业数量	家	3500	6000	预期性
	消费者调查满意率	%	80	90以上	预期性

三、重点任务

(一) 大力优化市场供给

全面提升产品质量。推进连云港市产品质量提升行动，引导企业加强质量管理，推动质量管理创新，加快创成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支持工业产品生产企业参与企业质量信用等级核定，强化分级分类监管。开展激励质量提升专项行动和严惩质量问题专项行动，引导企业强化质量管控意识。开展产品质量提升学习活动，定期组织各行业学习国内外先进经验活动，加强行业交流，找准比较优势和差距短板，引导本土品牌重视质量管控，提升产品整体质量水平。实施消费联动制造工程，畅通制造企业与消费者对接，推广消费者定制生产模式，促进消费升级和产业升级深度融合。推广产品质量溯源制，扩大产品质量溯源制度的适用范围，至2025年，力争覆盖市面上主要消费产品的80%。深化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引导企业完善质量治理体系，提升质量治理能力。力争到2025年，实现全市规模以上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全覆盖，中小微企业覆盖率不低于80%。

加强消费品牌建设。大力实施品牌战略，积极营造有利于名优品牌发展的市场环境。推动连云港产品品牌标准化建设，构建“港城名品”标准体系和管理体系，鼓励企业发展具有自主商标知识产权的“精品优品”，重点培育符合高质量、高标准的品牌产品和服务。健全品牌保护机制，通过品牌注册、培育、拓展、保护等手段创建本土化名优品牌，形成市场导向、企业主体、政府推动、社会参与的品牌建设与保护体系。深入分析和梳理各行业品牌保护问题，按照分类施策的思路，对本土名优品牌实施分层分类保护，推动品牌创新与发展。积极培养和引进品牌建设人才队伍，为各类企业、团体、农业合作社等生产经营主体提供全方位的标准化培训，做强做优区域品牌。建立全市农业品牌数据库，加强区域公用品牌、农业片区品牌和“一县一特”品牌培育。鼓励和支持老字号企业商标品牌建设和保护，促进和引导老字号升级发展，支持老字号企业技术、服务、文化和经营创新。对已认定的老字号进行动态管理和伴随服务。充分发挥品牌优势，大力发展连锁经营、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拓展市场空间，扩大品牌影响力。做精做强基础产业上下游延伸产业链条，提高上下游产业支撑能力，增强品牌竞争力。积极开展品牌消费、品质消费“双品网购节”活动，扩大特色区域消费的知名度、美誉度。

专栏 2 港城名优品牌培育工程

开展名品名店名街联动，推动地标商圈、历史风情文化街区等品质化改造，推进品牌集聚，打造适合不同消费人群的品质消费地标。采用龙头品牌带动、连锁效应辐射的农业品牌培育战略，积极引导“连天下”区域农业公用品牌发展壮大。落实“优质品质、统一标准”的标准体系，带动东海水晶、东海大米、黄川草莓、灌云豆丹、灌云衣趣服饰、灌南食用菌、赣榆海鲜、谢湖大樱桃等区域公用品牌发展。围绕养老、文旅、物流、电商、医疗等服务业领域，开展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建设，发展本地服务业品牌。到“十四五”末，创建省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 5 家，培育港城名优品牌 100 个。

专栏 3 连云港老字号品牌振兴工程

加强老字号品牌培育，挖掘和提升老字号品牌价值。对实物产品老字号品牌，实施“一企一策”战略，对老字号进行个性化规划，在保护的基础上开发利用，促进老字号发展壮大。对节庆、游艺、传统礼仪等在特定时间才能看到的文化遗产，鼓励发展形成节庆文化品牌。对传统技艺、美术、医药等有物质载体可呈现的文化遗产，引导形成文化产品品牌。

积极开展宣传推广。通过开展“百人点评团”“名师、名厨、名品、名菜评选”“百岁老字号过生日”等活动，弘扬老字号传统文化。支持老字号企业运用新媒体讲述老字号故事，传播老字号品牌历史和商业文化，提升老字号品牌知名度。

营造老字号特色发展环境。支持老字号积极开展店内外传统技艺展演、体验和促销活动。以民主路为载体，形成以东街文创休闲、中街展示博览，西街古玩、茗茶为主的老字号业态格局，提升老字号品牌展示。

创新产品生产工艺。鼓励老字号在保护和传承优秀传统技艺基础上，针对市场需求创新产品和服务，在商品中注入文化创意元素，加大老字号纪念品、礼品的开发力度，吸引新顾客，开拓新市场。

强化产品和服务标准体系建设。大力实施标准化战略，建立政府主导制定标准与市场主体自主制定标准协同发展、协调配套的新型标准体系。实施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和标准领航质量提升工程，鼓励我市优势产业企业制定实施高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企业标准，推动我市优势产业标准、特色技术标准成为国家标准。优化质量标准满足消费结构升级需求，围绕消费需求旺盛、与群众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新型消费品领域，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与企业主体作用，构建新型消费品标准体系，以标准的深入实施促进质量提升。结合消费细分市场发展趋势，开展个性定制消费品标准化工作，加大新技术新产品等创新成果的标准转化力度。完善农业标准体系，加强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管理，强化全过程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完善绿色产品标准体系，创新领跑者指标和相关技术标准的有效衔接，加大绿色产品标识认证制度实施和采信力度。鼓励行业协会商会等组织制定并公布本行业相关产品和服务标准清单，指导企业完善服务标准，鼓励行业内企业开展企业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完善服务业标准体系，加快制定基础标准和通用标准，推动服务业标准修订，引导行业提升标准水平。推动建立优质服务标识管理制度，在重点服务业开展优质服务试点示范，推动建立服务质量自我评估和公开承诺制度。在健康、文化、旅游、养老、托育、家政、餐饮、智能家居等重点服务领域遴选一批服务质量标杆企业，带动建设相关行业服务标准。

全面扩大进口商品供给。发挥“一带一路”交汇点核心区和战略先导区作用，努力扩大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的双向贸

易，持续增加进口优质产品，不断适应居民消费升级需求。积极发展“丝路电商”，充分利用连云港市全国跨境电商零售进口试点、国家级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等政策平台，发挥海港口岸、中欧班列两大优势，依托连云区、综保区、上合物流园三大跨境产业园区，不断完善跨境电商园区线上线下服务体系，推进跨境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与“一带一路”融合发展，为中欧班列、陆海新通道等贸易大通道建设增添新动能。深化“跨境电商+实体新零售”模式试点，支持综保区跨境电商实体新零售发展，探索建设进口商品线上分销网络。大力培育跨境电商平台和服务商，完善跨境电商供应链体系。支持举办“江苏优品 畅行全球”对接会——连云港食品亚太专场、中国（连云港）国际医药技术大会、中国（连云港）丝绸之路国际物流博览会、518 全球购物节等重点经贸活动，大力构建进口贸易服务载体。推动建设高标准自由贸易区，优化港航服务、商贸服务，完善商贸规划布局，在亚欧大陆桥沿线节点城市合作建设物流场站，大力发展海铁、海陆等多式联运业务，加快建设国际邮件互换局（交换站），促进跨境电商发展，扩大进口贸易，努力将连云港打造成为进口商品集散地。

积极拓展产品销售渠道。鼓励出口转内销，实施出口企业内外销“同线同标同质”帮扶行动，引导出口加工企业打造自有品牌。鼓励外贸加工制造企业通过自营、合作等方式增加国内市场优质商品供给。积极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手段和互联网平台开展宣介活动，拓展出口产品内销渠道，宣传本地产品，打造自身品牌，让更多优质本地特色产品以便捷的方式、通畅的渠道进入市场，帮助本地特色产品打开国内国际两个市场。采用线上线

下结合的方式，为广大消费品生产企业、经销商和消费者搭建产品交易平台，积极组织企业、团体、农业合作社、个体经营户等各类经营主体参加产品展会、产销对接活动及社区直销活动，集中推介、展示、销售特色产品。在景区景点设立本地特产品专区和扶贫产品专卖点，搭建本地旅游公司与外地大型旅游企业对接平台，吸引更多外地游客购买连云港市特色产品。

（二）推动实物消费提档升级

引导住房消费健康发展。坚持落实“房住不炒”定位，持续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保持房地产健康平稳发展，引导居民理性购买商品房，防止房地产炒作对其它行业消费的挤出效应。鼓励发展住房租赁市场，扶持专业化住房租赁企业，推进住房租赁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经营，引导房产中介企业转型为住房租赁企业，提高服务意识，提升服务质量，逐步形成大、中、小住房租赁企业协同发展的格局。落实个人出租住房的优惠政策与权益保障，规范住房租赁市场。规范中介机构房源信息发布，推行住房租赁合同示范文本和合同网上签约，落实住房租赁合同登记备案制度，全面建立相关市场主体信用记录，对严重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有序推进共有产权住房，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住房困难群体住房消费能力，结合实际需求，制定共有产权住房供应计划，合理安排建设规模。建设和筹集人才住房，根据连云港市未来 5 年引进人才计划、土地资源和住房需求情况，合理确定租赁型人才住房和产权型人才住房占比，完善人才住房租赁和销售等相关政策。稳妥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到 2025 年，基本完成 2000 年底前建成的老旧小区改造任务，补齐既有居住社区设

施短板，推动老城区居民由“安居”向“宜居”转变。

专栏4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发挥好中央预算内投资等政府资金“四两拨千斤”的引导带动作用，有力有序有效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提升老城区居民居住品质，按照“保基本”的原则，重点支持基础类改造内容，合理实施完善类改造和提升类改造。

基础类改造：满足居民安全需要和基本生活需求，改造提升市政配套基础设施以及小区内建筑物屋面、外墙、楼梯等公共部位维修，改造提升小区内部及与小区联系的供水、排水、供电、弱电、道路、供气、供热、消防、安防、生活垃圾分类、移动通信等基础设施，以及光纤入户、架空线规整（入地）等。

完善类改造：满足居民生活便利需要和改善型生活需求，涉及环境及配套设施改造建设、小区内建筑节能改造，有条件的楼栋加装电梯等。拆除违法建设，整治小区及周边绿化、照明等环境，改造或建设小区及周边适老设施、无障碍设施、停车库（场）、电动自行车及汽车充电设施、智能快件箱、智能信包箱、文化休闲设施、体育健身设施、物业用房等配套设施。

提升类改造：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建设及其智慧化改造，利于丰富社区服务供给、提升居民生活品质。改造或建设小区及周边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卫生服务站等公共卫生设施、幼儿园等教育设施、周界防护等智能感知设施，并拓展至养老、托育、助餐、家政保洁、便民市场、便利店、邮政快递末端综合服务站等社区专项服务设施。

提振家电家具家装消费。引导家电家具家装智能化、绿色化、网络化、定制化发展，有效满足消费升级需求。支持开展以旧换新、家电家具下乡，鼓励各县区对智能家电、绿色家居消费给予补贴。支持废旧物资回收体系建设，合理设置废旧大宗商品回收处理中心、回收运输中转站。鼓励居民小区设置废旧家具家电临

时堆放场所，放宽废旧物资回收车辆、家具配送车辆进城、进小区限制。全面构建规范有序、运行顺畅、协同高效的废旧家电家具等大宗商品回收处理体系，畅通大宗商品销售、回收、处理产业链。积极开发农村家电家具家装消费市场，引导农村居民按照安全年限更新家电家具家装，及时淘汰能耗高、安全性差的产品。每年组织家电家具家装消费节、家电家具家装惠民行动等线上线下促消费活动，开展政府引导、市场主导、企业主体的消费券促消费活动，发挥消费券激发市场消费活力的作用。

提升餐饮消费。深化餐饮业质量安全提升行动，促进餐饮业健康发展，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鼓励餐饮企业模式创新，支持建设深夜食堂、老年食堂、社区食堂、美食街区、美食园区等。按照“政府引导、市场主体”的原则，支持举办海鲜美食文化节、连云港味道、龙虾节、啤酒节等餐饮节庆活动，加大地方菜系的推广力度，全面提升连云港美食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优化流通设施空间布局，鼓励建设邻里中心、社区生活综合服务中心，大力发展社区餐饮店、社区菜店等社区商业，促进社区生活服务集聚式发展。支持食品生产企业“阳光工厂”、农村家宴“阳光厨房”建设，实现学校食堂“阳光厨房”全覆盖。持续深化光盘行动，坚决制止“舌尖上的浪费”。

深挖汽车消费潜能。积极推动汽车下乡和以旧换新，推广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对农村居民购买 3.5 吨及以下货车、1.6 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车，对居民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

并购买新车，给予购车补贴。释放城乡汽车消费潜力，引导汽车消费升级。加快老旧高排放车辆淘汰更新，有序推进老旧汽车报废更新。推行“绿色车轮计划”，支持新增和更新公交、环卫、邮政、出租、通勤、轻型物流配送用车全部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每年举办汽车嘉年华展销会等汽车促消费活动，促进汽车市场的繁荣。鼓励金融机构加大汽车消费信贷支持，通过适当下调首付比例和贷款利率、延长还款期限等方式，加大对个人汽车消费信贷支持力度。鼓励发展二手车市场，全面取消二手车限迁等行政性限制，推动汽车消费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实行异地二手车交易登记，方便交易双方在车辆所在地直接办理交易登记手续。建立二手车市场主体“红黑名单”制度，促进市场主体合规经营、守信交易。整合二手车交易、纳税、保险、登记流程，实行一站式服务，简化二手车交易登记手续，优化服务流程。支持充换电设施、停车场所、公众信息平台等设施建设，鼓励充电服务企业与停车管理企业合作，探索停车充电一体化服务模式与收费机制，充分利用停车管理和运行维护资源，开展停车充电一体化经营，创新“互联网+停车+充电”的综合服务模式。统筹推进既有居住社区充电桩建设与改造，严格落实新建居住社区100%固定车位预留充电桩建设要求。鼓励企业积极开发充电车位导航、状态查询、预约充电、第三方支付等增值服务，充分拓展消费空间。

专栏5 汽车下乡工程

联合汽车销售企业，在经济条件较优、汽车更新换代需求较强的农村地区开展农村汽车更新换代工程，释放农村汽车消费潜力。发布支持新能源汽车下乡等有关政策以及参与汽车企业、参与活动车型和优惠措施。鼓励参加下乡活动的新能源汽车企业积极参与“双品网购节”，支持企业与电商、互联网平台等合作举办网络购车活动，通过网上促销等方式吸引更多消费者购买。鼓励参与下乡活动企业，加大活动优惠力度，加强售后运维服务保障。有条件的地方，对农村居民报废三轮汽车，购买 3.5 吨及以下货车或者 1.6 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车给予适当补贴。

（三）提档升级传统消费

深挖农村消费潜力。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大力实施消费助农计划，优化农村消费环境，释放农村消费潜力。深入实施快递业“两进一出”工程，改造提升农村流通基础设施，加强农村商贸基础设施建设，支持镇、村级供销综合服务社汇集快递收寄、金融、保险、邮政、日用消费品、农产品寄售等便民服务资源。加快县乡村三级物流网络和中心站点建设，推进快递服务和电商配送行政村全覆盖。建设现代商贸特色镇、商贸发展特色村，支持建设集党建、村务、休闲、娱乐、购物、餐饮等为一体的农村消费服务综合体。实施电子商务进万村行动，探索推广“特色产业村+新零售”模式，开展“村播计划”，鼓励发展直播带货、农村电商等，推动电商与乡村旅游、休闲农业等多产业深度融合，支持淘宝镇、淘宝村建设。按照“一业一联”的要求，深入推动“产业农合联”建设，以龙头企业为主导，涉农行业协会和农民合作

社联合社为协调，加工企业和专业合作社为基础，围绕产业发展提供专业服务，加强农产品产销链条合作，提升市场竞争力。

倡导绿色消费产品。贯彻落实碳达峰、碳中和要求，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完善绿色消费的制度建设和政策导向，加大绿色消费品的推广和使用力度。大力推广绿色技术、绿色产品、绿色建筑，引导绿色消费、健康消费，让绿色、生态成为生活消费的新导向，使优质生态产品成为附加价值的组成部分。发挥政府和国有企业示范带动作用，政府率先加大绿色采购，扩大绿色产品采购范围，逐步将绿色采购制度扩展至国有企业。建立绿色产品多元化供给流通体系，丰富节能节水产品、资源再生产品、环境保护产品、绿色建材、新能源汽车等绿色消费品生产销售模式和销售渠道。鼓励电商产业、物流产业的仓储、运输、配送、分拣、加工全过程采用可循环包装、减量包装和可降解包装。实施绿色建材生产和应用行动计划，推广使用节能门窗等绿色建材和环保装修材料；推广环境标志产品，鼓励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涂料、干洗剂，引导使用低氨、低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放的农药、化肥。以国家东中西合作示范区、高新区等园区为载体，推进低碳园区建设；推动绿色社区试点示范，引导低碳社区发展。完善废旧产品回收处理体系，规范发展废旧汽车、家电、电子产品等回收利用行业。积极推动“互联网+旧货”“互联网+资源循环”，支持二手闲置物品在线交易平台发展。加强绿色消费宣传教育，发挥公共机构绿色消费的示范作用，组织开展节约型机关、节约型校园、节约型医院等创建活动，每年举办节约绿色单位评比活动。

合理增加公共消费。聚焦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精准施策

引导财政性资金向养老育幼、住房、教育、医疗等基本公共消费领域倾斜，提升公共服务供给质量和效率，进一步减轻居民家庭支出负担。推进公共服务智慧平台建设，充分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加强对公共服务需求的精准管理与供给。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优化政府采购流程，推动政府采购适当向中小企业倾斜。合理布局市级医疗资源，推进优质医疗资源有效扩容。深化医共体、医联体改革，实施县级强院工程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工程，强化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优化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创新居家养老服务模式，以“互联网+居家养老服务”为突破口，建设虚拟养老院，采用线上线下服务相结合模式，提供“点单式”智能养老服务，逐步实现城区全覆盖，并向农村延伸。有序推进居民区公共配套设施适老化智能化改造，大力推动老式多层住宅住宅加装电梯。推动地方积极参与消费扶贫，将消费扶贫纳入地方政府采购目录。

（四）引导服务消费提质增效

打造特色文旅消费品牌。以文化旅游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深入挖掘核心文化内涵，整合优质文化旅游资源，激发文化旅游消费潜能，推广打造一批文旅消费融合金字 IP。推进全域旅游，不断提升“大圣故里西游胜境——神奇浪漫之都”城市形象。深入挖掘连云港西游文化，以花果山风景名胜区为核心载体，结合西游乐园、穿云小镇等一批精品文旅项目建设，拓展“大西游”文化内涵，丰富旅游产品供给，创新文旅业态，优化综合服务，打造连云港西游文化的核心承载区和全国西游文化深度体验地，提升连云港整体旅游竞争力。做大做强“福如东海”“自在灌云”“灵秀灌南”“人文海州”“鲜美赣榆”“山海连云”等文旅品

牌,构建文旅产业融合发展新格局,推动文化和旅游在更广范围、更深层次、更高水平上实现融合发展。坚持从游客需求出发,加强旅游景区配套设施与文化氛围建设,人性化设置各类配套设施,将旅游集散中心、游客服务中心、咨询中心纳入城乡公共服务体系,健全游客服务、停车及充电、标识标牌、流量监测管理等服务设施。适应体验游、深度游、自驾游等旅游新业态,支持邮轮、游艇、自驾车、旅居车、通用航空等交通设施与景区衔接。推动“旅游+”向“+旅游”转变,壮大现代农业、现代工业、趣味体育、生态康养等行业与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立足节庆打造旅游品牌,高标准举办连云港之夏旅游节、丝路音乐节、连岛沙滩音乐节、文化产品博览会等独具港城特色文旅活动。加快科技创新与文旅产业转型升级融合应用,推动场景应用与文旅产业拓展开发深度融合。引导文化旅游产品开发,鼓励文创企业设计开发更多连云港特色文创产品,展现连云港市文化旅游形象标识,以文艺性、趣味性、实用性吸引消费者厚爱,让连云港文创产品成为连云港旅游的必购产品。

专栏 6 “智慧文旅”提升工程

用好“智慧文旅平台”,发挥市级旅游大数据中心功能,加快大数据管理系统建设。以庞大的用户数和数据分析为支撑,通过对游客客源、旅游轨迹、兴趣偏好、网评数据、视频数据等信息采集与分析,实现智慧旅游的日常运用与应急管理,不断提升旅游配套服务,引导旅游消费升级。以产品和服务的数字化、智能化为导向,积极推进文化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减少低效的低端供给,提高供给效率,延伸旅游产业链,做活“旅游+”文章。到 2025 年,全市省级及以上旅游度假区基本实现智慧化转型升级。

专栏7 文旅提消费品牌升工程

1.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建立健全文化和旅游消费工作运营机制，完善城市文化和旅游消费基础服务设施，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市场活力，在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的基础上，“十四五”期间创成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

2.省级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单位：对照省级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单位创建标准，持续推进海州区、连云区文化旅游资源开发，丰富区域内文化和旅游产品供给，提升服务质量，优化市场环境，促进文化和旅游消费市场繁荣，提升省级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单位内涵。推动东海县、灌云县、灌南县、赣榆区提升文化和旅游消费市场环境，积极创建省级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单位。

3.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丰富老新浦风情街区、连云港老街历史文化街区经营业态，提升整体环境，激发消费活力，积极创建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推动灌云县、赣榆区以辖区内特色文化街区为基础，围绕“吃住行游购娱”六要素，增加“夜读”“夜游”“夜娱”等元素，提升街区品质，创建省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

4.培育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项目：推进东海县、灌云县、灌南县等地，依托西双湖、伊甸园、潮河湾、二郎神文化遗迹公园等景区开发培育夜游产品，精心设计夜间游览线路，延长夜游时间。探索延长图书馆、“非遗”博物馆、民俗博物馆等场馆开放时间，合理嵌入消费项目。

促进体育消费升级。积极发展体育竞赛，打造本土体育赛事IP，培育“一带一路”主题赛事和“山海岛城”特色赛事，继续办好铁人三项、马拉松等国际体育赛事，培育滑翔伞、龙舟、帆船等连云港市具有发展潜力的体育赛事。支持社会力量举办高水平体育赛事，坚持竞技性体育与群众性体育并重，完善场馆等硬件设施条件，不断提升场馆的用户体验和自身运营效率。根据不同场

馆的特点,采用多种管理模式,推动体育场馆日常使用更加合理、高端赛事运营合作方式更为灵活。深化赛事合作交流,整合全市体育场馆资源,积极探索与长三角城市之间的体育赛事协同合作发展机制,主动寻求加入长三角区域联合办赛,积极借鉴长三角区域优质的赛事运营管理经验,积极申办第 21 届省运会。促进全民健身和体育产业一体发展,规范发展健身机构和场所,支持健身设施建设,打造社区“10 分钟健身圈”。鼓励开展丰富多样的全民健身活动,鼓励多元主体参与活动承办,大力发展市民喜闻乐见的运动项目,吸引更多市民参与体育健身,提高健康素养。打造现代体育产业体系,推动形成以竞赛表演、群众体育、健身休闲等体育服务业为引领,体育场馆服务、体育中介、体育会展等产业全面发展的体育产业体系。挖掘体育消费潜力,积极培育潜在需求大的体育消费新业态,鼓励发展假日体育经济、夜间体育经济、群众体育经济,促进体育与旅游、健康、养老等融合发展,大力拓展体育健身、体育培训、体育旅游等消费新空间。

支持扩大健康消费。鼓励健康类产品和服务消费,促进健康产业良性发展。推广“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推进智慧医院、远程诊疗中心建设,发展网上预约挂号、在线咨询、远程诊疗等健康服务。放宽健康服务领域市场准入,按照“非禁即入”原则,促进社会办医健康规范发展。培育发展健康服务新业态,支持发展多样化健康服务,鼓励开展健康咨询和疾病预防服务,加快发展心理健康服务,规范发展母婴照料服务,完善预防保健、康复护理、长期照护、安宁疗护等老年健康服务。坚持公立医疗机构提供基本医疗服务的主导地位,引导非公立医疗机构向专科化、

定制化、多样化方向发展。鼓励发展专业性医院管理集团，推动医疗机构间检查结果互认，支持商业保险公司与医疗机构数据共享，实现居民医疗费用直接理赔支付。建立商业保险公司与医疗、体检、护理等机构合作机制，促进医疗服务行为规范化，为参保人提供健康风险评估、健康风险干预等服务。

提升养老托幼消费。统筹考虑服务体系建设、配套产业发展、要素保障支撑等方面，全面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 and 多元化、多样化、覆盖城乡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强化政策配套，鼓励社会资本多形式、多渠道参与养老托育服务，通过降低准入门槛、简化办理手续、土地供给优惠、税费减免、政府购买服务等优惠政策，引导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托育机构。大力支持普惠性养老托育服务发展，积极发展社区型、连锁型养老托育服务机构，为社会提供价格适中、方便可及、质量可靠的普惠性养老托育服务。全面落实小区配建养老和托育服务设施，新建居住小区按照每百户 30 平方米以上的标准配套建设社区养老服务用房。新建小区按照每千常住人口不少于 4.5 个托位的标准规划建设托育服务设施及配套安全设施，且建筑面积不少于 200 平方米。鼓励各级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机构组建医疗养老联合体，实现健康管理、疾病诊疗、康复护理、生活照料等服务的有机衔接，支持根据老年人健康状况在居家、社区、机构之间接续养老，探索医养结合“一床到底”的医疗护理和生活照护模式。开发运用集老人健康管理、健康数据采集、智能数据分析、大数据健康报告于一体的“智慧养老云平台”，推动慢性病管理、居家健康养老、个性化健康管理、互联网健康咨询、生活照

护、养老机构信息化等智慧养老服务发展。鼓励可穿戴健康管理、便携式健康监测、自助式健康检测、智能养老监护、家庭服务机器人等智慧健康养老产品应用普及，推动智能养老技术应用。支持连云港市高校、职业院校开设养老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加大人才培养力度。

激发家庭服务消费潜力。建立健全家庭服务行业标准及规范，充分发挥家政行业协会作用，开展家政服务标准化试点，提升家政服务质量。以增加服务供给、提高服务质量为中心，立足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在落实好对家政服务企业的政策支持的同时，进一步加强行业的规范化建设，不断探索完善市场规则，培育良好的市场秩序，努力推动家政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开展“家政服务业信用提升专项行动”，建立“互联网+家政服务+信用”机制，开发家政服务信用信息系统，建立家政从业人员信用记录注册、跟踪评价和管理制度，建立家政企业和从业人员社会评价互动系统。开通家政从业人员职业背景信息验证核查渠道，按规定提供家政企业、从业人员的身份认证、信誉核查、信用报告等信息。建立联合奖惩系统，加大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力度，对在家政服务过程中存在违法违规和严重失信行为的家政企业及从业人员实行联合惩戒。积极引导市属院校增设家政服务相关专业，开设家政服务相关课程，积极扩大招生规模，从源头上提高从业人员素质。开展家政培训提升行动，做到从业人员上岗有标准、服务质量社会有评价，倒逼企业和从业人员主动参与培训。实施家政服务“领跑者”行动，加强品牌培育力度和典型案例宣传，对优质家政服务企业在商业模式、经营管理、创业创新、

融合发展、标准建设、诚信建设等方面经验进行宣传推广，积极培育家政服务示范企业，做强做优家政服务品牌。改善家政服务人员从业环境，完善家政从业人员参加社会保险模式，逐步建立家政服务行业社会保障制度。保障家政从业人员合法权益，充分发挥工会等社会团体作用，维护家政服务人员合法权益，完善家政从业人员维权服务机制，促进家政服务人员体面劳动。

规范发展教育培训消费。全面落实“双减政策”，减少中小学生学习课业负担，规范管理面向中小学生学习学科类培训。深入开展校外培训机构整治“回头看”和集中暗访活动，引导和规范教育培训机构健康发展。鼓励引进优质教育资源，规范发展民办教育，合理控制民办学校在校生规模。引导社会力量举办满足素质教育、有利于个体身心全面发展的教育培训机构，开发研学旅行、实践营地、特色课程等教育服务产品。全面支持职业教育发展，完善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机制，开展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试点，加大校企合作实训基地建设力度。推动校企共建产业学院，探索校企联合招生、联合培养的一体化育人模式。畅通“中职—高职—应用型本科”职业教育发展通道，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到 2025 年，全市认定省、市级产教融合型企业 25 家，建设 10 所市级特色专业学院。提升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能力培训水平，组织重点群体开展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和创业培训，面向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特别是新生代农民工、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有创业意愿的人员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创新培训内容，坚持需求导向，围绕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智慧农业等市场急需紧缺专业，加大职业

技能培训。创新培训模式，深化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的设计与实施。

提升数字信息消费。支持加大网络提速降费力度，支持 5G 技术商业应用，拓展数字信息应用场景。依托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培育形成一批拥有较强实力的数字创新企业。创新数字产品和服务供给，支持数字企业加快技术、产品、服务和场景创新，积极探索融合型数字服务新业态新模式，构建更加完整的“数字+”产品和服务生态，形成数字消费新亮点。结合跨境电商、跨境物流、跨境支付、数字贸易和供应链管理等领域发展的需要，不断完善跨境数字基础设施，提升跨境数字消费便利化水平，有效扩大数字产品和服务贸易。提升完善社区便民数字消费设施，规划建设城乡便民数字生活服务网点和服务圈，重点建设一批标志性数字消费综合体验场所和数字消费服务平台。支持企业加快线上线下体验中心建设，积极运用虚拟现实、增强现实、交互娱乐等技术丰富消费体验，培养消费者数字信息消费习惯。

（五）培育促进新型消费

推广“互联网+服务”消费。创新“互联网+”服务模式，推广高效、均等的在线公共服务，引导“互联网+社会服务”消费。支持在教育、医疗、文化、环保等民生领域，推广应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5G 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推动服务网络化、智能化、平台化，促进“互联网+”服务消费快速发展，打造“互联网+生活性服务业”创新引领区。大力发展面向社区日常生活的线上线下融合服务、面向居家护理的智慧健康服务、面向便捷就医的在

线医疗服务、面向利企便民的网上政务服务、面向文化娱乐的数字创意服务、面向便捷出行的智慧交通服务，结合节庆活动创新线上线下融合的饮食、文旅消费新模式。推广具有连云港特色的线上文娱消费，持续举办“云订年夜饭”“线上年货节”“云游连云港”等活动，让游客在线观看戏曲、民乐、微电影等各类线上演出等文娱活动的同时，欣赏港城秀丽多彩的景色风光、丰富多样的美食特产。探索推进互联网医疗发展，打通互联网诊疗、在线审方、医保在线支付、电子处方外配、药品配送等全链条服务。鼓励智能共享出行，支持网约车、共享汽车、共享单车、即时递送等新业态发展。鼓励“互联网+便利店”建设，积极推广自助结算、移动支付等智能技术，引领社区便利店数字化升级。

大力发展新零售业态。积极引进电商企业尤其是大型平台电商企业入驻连云港，在连云港建设电商基地，带动新零售加速发展。培育多元电商主体，加强本土传统龙头企业与电商企业合作。推动直播电商在商贸领域深化应用，持续创新电商经济模式。开展电商直播专项提升行动，鼓励政企合作建设直播基地，培育一批头部直播电商企业，打造直播电商产业集群，培育形成东海水晶、赣榆海鲜等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直播电商品牌。支持和鼓励乡村社区、大学生村官等基层组织和个人创办基层网店直播基地，通过媒体宣传、网红直播引流，打造连云港直播零售品牌。合理布局邻里型社区服务中心，加快建设“5分钟便利店+10分钟农贸市场+15分钟超市”便民生活服务圈。推动传统社区零售和新零售企业合作，丰富完善社区零售业态设施，推动传统零售和渠道电商整合资源，加快推进“网上菜场”“网上超市”“网上市场”

等建设。完善基础设施配套，引导农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村产业带头人、种养大户等经营主体充分利用各类电商平台，加大线上农产品市场运营管理，推动农业产品销售触网转型，引导地方特色农产品上网销售。在新零售供给端方面，强化商家诚信监管和商业配套服务建设，加快同城速递网络、同城跑腿服务、线上线下七日无理由退换商品等服务发展，提升同城新零售服务品质。在新零售需求端方面，通过互联网平台持续开展引流促消费活动，不断提升消费者购物体验。在现有电商产业园基础上，继续推进电子商务产业孵化园建设，打造具有区域影响力、辐射力的电子商务人才培养和实践基地。

专栏 8 电商“新引擎”工程

搭建电商“新平台”，打开电商“新蓝海”。支持淘宝、抖音、快手等直播平台，合理规划建设直播基地，做强做优赣榆抖音直播基地、灌南茵都香城电商直播创业园，连云港·雨润全球直播电商基地等电商直播平台。引导主播通过“直播”的方式推荐本地特色优势产业、特色产品，发挥“特色产业”优势，积极打造本土直播商业 IP，不断拓展销售范围，实现“买全球、卖全球”的产业集聚。鼓励青年依托直播平台开展创新创业，打开连接外界的新窗口，扩宽产品的销售渠道，为我市电商产业点燃“新引擎”。积极发展农村直播电商，让直播经济成“新农活”，引导农民更好地适应新变化，打造现代化的“新农人”。引导更多的有志青年成为“农创客”“田秀才”，发展农业新业态新模式，带领群众增收致富。加强教育培训，大力培育新型职业农民，使他们成为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农民，引导他们依靠互联网，利用互联网，建立以农业为核心的富民产业销售裂变式增长，孕育出更多“电商+农业”的转型新模式。

壮大夜间消费新模式。培育夜间生活消费场景，组织开展以文化、旅游、购物、餐饮等为主题的周末和节日精品夜市活动，联动连云港老街、盐河巷、民主路老街、赣榆二道街、灌云伊甸园等一批地方特色街区，营造市民和游客可触、可感的消费场景，支持品牌连锁企业加大 24 小时便利店建设布局，鼓励开设深夜营业专区、深夜食堂等特色餐饮街区；鼓励商场、购物中心延长营业时间，在节假日期间开展“不打烊”晚间促销活动；支持都市夜跑、广场舞等夜间体育活动。培育夜间文旅消费场景，以花果山、连岛、海上云台山等重点景区为基地，打造高品质旅游演艺产品和“白天看景、晚上看戏”的体验式旅游模式，构建文旅产业融合发展新格局。引导文旅企业开发特色文化创意产品和旅游商品，发挥线上交流互动、引客聚客、精准推送等优势，引导线上用户转化为实地体验、线下消费。把文旅消费嵌入各类消费场所，丰富夜间消费内容，提升夜间消费趣味性，搭建节庆、汇演、展览等文旅消费载体，推动小剧场、城市书房、文创空间等文旅消费场所建设，支持开发以地域文化 IP 为引领，打造文化旅游综合体。将特色街区打造成为灯明景靓的“不夜之城”，积极培育一批夜间经济集聚区，引导“传统文化”与“年轻潮流”“老字号”与“新网红”互动融合，打造一批夜经济 IP 和网红打卡地，打造地标性夜生活集聚区，让“夜经济”点亮黄海之滨。到十四五末，建设 5 个省级以上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完善夜间经济配套设施和制度设计，优化夜间出行便利度，在区域地标和重点商圈等周边，做好地面公交、BRT 线路、出租车等运输服务基础保障工作，在夜间经济集聚区规划更多便利且低价的停车场。在夜景亮化

上，引入“文化景观灯光”概念，融合技术与艺术思维进行照明设计，推动城市亮化向功能照明、景观照明、文化照明转型升级，将照明灯光与古城、新区的人文历史和景观风貌结合。出台夜间经济街道管理规范和安全保障制度等，人性化考量夜间经济治理模式，为夜间经济保驾护航。

专栏 9 连云港夜间经济升级工程

夜市改造提升工程。不断扩大夜间经济示范街区建设成效，着重在“差别化”“专业化”“有特色”上下功夫。市级重点街区发挥示范带动作用，丰富业态，优化场景，完成改造提升。加快区级夜间经济示范街区建设，全市打造区级示范试点。加快步行街改造提升，大力发展夜间经济，完成对陇海步行街、民主路老街、盐河巷等传统商业街以及闲置商业设施改造提升，建设综合型、创业型或以酒吧、餐饮、老字号、潮流服饰、文化为主题的特色型夜市街区。推动建设餐饮、酒吧、娱乐主题夜间经济集聚区，因势利导，因地制宜，引导规范发展，逐步实现市井文化与现代文化并存，大众化与高端化夜市同步发展的布局。

商旅文体联动工程。充分依托连云港文化、地域特色，主动适应群众夜生活需求多样化特点，打造商旅文体等跨界融合发展新模式。以“文化港城”为主题组织策划一批相声、歌曲、电影、音乐、读书等主题鲜明的“夜港城”文化休闲活动。推动市、区所属美术馆、博物馆、体育馆、图书馆等延长开放时间，开设特色夜间讲座、产品发布、主题沙龙、展示展览等。支持商户开展露台派对、咖啡文化体验、名酒品鉴等夜间特色休闲活动，增强夜间文化艺术消费吸引力。加强夜间经济街区与旅行社合作，完善夜市街区旅游设施配套，引导发展“过夜游”，提升“夜港城”品牌在全国的吸引力和美誉度。

夜生活文化培育工程。策划、设计具有连云港特色的夜生活口号和 LOGO，提高辨识度和传播力。把夜间经济街区周边文化、体育、休闲、娱乐等业态串联起来，发布一批丰富多彩的夜间精品消费路线、夜间旅游路线，开展夜游港城十大打卡地网络

投票，帮助消费者“打卡”港城夜生活，打造形成3—4个夜生活地标。加大对周边省市游客吸引力度，加强与外省市夜间经济文化交流活动。注重夜间消费场景打造，以港城文化、城市特色、创意主题为基础，植入灯光秀、3D全息、创意灯饰等先进科技。加大宣传引导，在全市营造浓厚夜生活氛围。

特色活动打造工程。指导企业、民间组织和社会团体开展各类活动，做到“年年有亮点，月月有特点，场场有精点”，打造一批全国知名夜间消费品牌活动。举办“夜市购物节”“夏季狂欢啤酒节”“特色深夜食堂展示”等啤酒、美食、音乐、花灯等主题突出特色鲜明活动。结合不同时节消费特点、地域特色，特别是每年围绕夏秋两季夜间消费黄金季节，开展丰富多彩的啤酒节、美食节、小吃节、海鲜节、购物节、文化旅游节等消费促进活动，吸引更多消费者、商务旅游人群，大幅提升夜间经济繁荣度、活跃度。

四、消费升级支撑体系建设

（一）全面激发消费潜力

提高居民消费能力。贯彻落实促进共同富裕行动纲要，持续推动富民增收行动计划，推动居民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劳动报酬与劳动生产率提高保持基本同步，增加一线劳动者劳动报酬，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连云港中等收入群体规模。实施中等收入群体扩容工程，通过促进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鼓励全民创新创业、营造更好营商环境等措施扩大中等收入群体。完善收入分配制度，从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就业创业政策和公共资源共享机制入手，完善初次分配机制；以改革财税体制、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为重点，健全再分配机制；完善慈善公益服务机制，引导社会捐助、志愿活动更好的服务社会，健全三次分配机制。

拓宽“云招聘”渠道，支持“共享用工”“弹性用工”“跨界用工”等新型用工和灵活就业模式。探索通过土地等要素使用权、收益权增加中低收入群体收入，深化农村三权分置等改革创新，引导农民通过创业、经营、持股等增加收入，提升农村居民财产性收入和经营性收入，有效启动农村消费市场。不断增加各类群体收入，夯实居民消费基础。

增强居民消费意愿。深入实施国内消费提振计划，促进消费便利性，扎实开展全国消费促进月、“品质生活·苏新消费”等系列消费促进活动，推动形成全覆盖、多层次、常态化消费促进机制，大力提振居民消费意愿。常态化开展都市农业采摘节、汽车嘉年华、海鲜美食文化节、“5·18全球购电商节”、连云港之夏消费季等本地化促消费主题活动，激发居民消费热情。完善消费券发放机制，逐步建立起“政府引导、企业主体、惠民促销”的消费券发放制度，开展多样化、常态化、行业化消费券促消费活动，有效激发市场消费需求。落实带薪休假制度，鼓励错峰休假和弹性作息制度。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减少居民消费顾虑。推进社会保障全民覆盖，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深入推进社会保险扩面征缴，实现应保尽保。健全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等制度，健全社会大救助体系，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探索建立低收入群体基本生活现金救助、实物救助和救助服务相结合的社会救助方式。完善灵活就业人员等群体的社会保障制度，切实保障劳动者权益，研究制定灵活就

业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兜底措施，推动放开灵活就业人员在就业地参加社保的户籍限制，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范围。探索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开展劳动关系“和谐同行”能力提升行动。

（二）构建现代消费流通体系

完善现代化物流网络。立足“一带一路”交汇点建设战略支点城市的区位定位，以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连云港片区建设为契机，主动服务、融入国家重大战略，统筹推进现代流通体系发展，着力加快国际物流通道建设，强化产业链供应链的区域协同，把生产和消费联系起来，打造“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加强现代供应链标准体系建设，鼓励物流信息化等各类标准的应用。积极构建完善大宗商品海铁、海河等多式联运体系，加快内河航运复兴，鼓励港口与铁路、航运等之间合作，推动集装箱集疏港运输由公路向铁路、河运转运。支持建设消费品供应链，培育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企业，促进现代供应链与农业、工业、商贸流通业等融合创新。完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推进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和跨界融合，培育一批具有全国竞争力的现代流通企业。衔接双循环，从产业链、供应链融合层面，调整物流网络和服务组织方式，不断推进物流企业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实现商贸物流“双轮驱动”，形成全新的物流空间布局和企业服务模式。

专栏 10 物流供应链建设工程

依托连云港“一带一路”交汇点、新亚欧大陆桥东方桥头堡、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区位优势，利用国内国外两个市场，努力将连云港打造为国际物流枢纽城市。国际物流平台重点建设中哈物流基地、上合国际物流园、空港物流园、临港物流园，国内物流平台重点建设陆港物流基地、洪门物流园等。促进物流智能化、现代化发展，实现物流带动商流。结合电商发展趋势，进一步整合雅仕一带一路供应链基地、中储物流运输控制中心、东海电商物流产业园、灌南电商物流产业园、连云港自贸区国际邮件互换局（交换站）等连云港市重点物流资源，加快电商物流园区建设，扩大进口产品、海产品、农产品等流通市场。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拓展服务功能，开展供应链物流服务，促进产业物流需求释放。最终实现由物流带动商流，商流反哺物流的良性发展格局，打造江苏乃至全国的国际物流枢纽和对外合作重要窗口。

加强冷链物流等基础设施建设。保障物流用地需求，合理设置物流用地绩效考核指标。加强保鲜、冷藏、预冷、运输等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建设，打造“一带一路”国际冷链物流进出口枢纽。完善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建设覆盖农产品的产、加、储、运、销全程冷链物流体系，制定和推广一批农产品冷链物流操作规范和技术标准。完善农产品产地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在特色农产品主产区配备预冷、初加工、冷链运输等设施设备，降低农产品的损失率，提高附加值，实现更多农产品“一季产、四季销”。加强大中型产品市场冷链物流设施的改造升级，布局生鲜冷链物流配送网点。畅通产地生鲜冷链“最先一公里”和生鲜冷链物流末端“最后一公里”。积极引导现有物流企业转型发展，在大中城市拓展仓储保鲜冷链物流业务，支持建设一批生鲜冷链物流基地和生鲜冷链物流园区，培育一批核心竞争力强的大型生鲜冷链物流企业。

建立生鲜农产品冷链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实现数据交换和信息共享。加强应急物流体系建设，完善应急物流基础设施网络，整合储备、运输、配送等各类存量基础设施资源，加快补齐特定区域、特定领域应急物流基础设施短板，提高紧急情况下应急物流保障能力。

建设完善智慧物流体系。推广应用新一代信息化技术，推动流通领域创新转型，打造以智慧物流为特征的现代化综合物流体系。推动企业物流信息系统、行业物流信息平台与政府公共信息平台对接，推动物流行业数据互联互通、共享交换，解决物流大数据的“信息孤岛”和“信息不对称”。促进现代信息技术与物流园区、枢纽运营管理深度融合，提高在线调度、全流程监测和货物追溯能力，推动物流园区仓储设施从传统结构向智慧网格结构升级，建立深度感知智能仓储系统，实现存、取、管全程智能化。推进各类分拨仓、前置仓、智能快递信包箱、快递驿站等设施建设，完善城市配送体系，健全农村配送网络，打通配送运输“最后一公里”。

稳步降低流通领域成本。深入开展国家物流降本增效综合改革试点，创新发展供应链云平台，畅通生产消费的经济循环，保持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推动完善物流运作体系，结合国家物流枢纽规划建设和新型基础设施发展，及时总结经验，复制推广先进管理模式和运营服务标准，进一步优化完善物流运作体系，加强现代供应链标准体系建设，鼓励物流信息化等各类标准的应用，降低物流综合成本。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对物流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支持物流企业通过应急转贷资金、小额保险保证

贷款、税金贷、承兑汇票贴现贴息等金融创新服务，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

（三）完善消费载体布局建设

优化商业网点建设布局。优化城乡商业网点设施，科学编制商业网点布局规划，构建全市三个层级的商业网络布局。加快建设覆盖全市城乡的商品物流网络，培育壮大流通主体，形成第一层级城乡商贸流通体系；提高街区品牌集聚度、消费便利度、市场繁荣度，形成步行街与大型商业综合体、商业街区相互补充、相互带动、相互促进的第二层级商圈；促进社区生活服务集聚式发展，建设社区居民步行 15 分钟可达的多业态集聚而成的社区商圈。推动“互联网+社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大力发展品牌连锁便利店、社区菜店等社区商业，新建和改造一批社区生活服务中心，鼓励发展集婴幼儿看护、养老、家政服务、洗衣、家电维修、美容美发、快递服务等于一体的社区生活综合服务中心和社区邻里中心，打造第三层级便民消费圈。

优化城乡商圈发展。合理布局主城区核心商圈，围绕功能融合、空间形态、配套服务和交通支撑等方面，促进商圈集聚发展。增加重点商圈文化设施供给，进一步提升文化、娱乐休闲等功能，引导商圈功能业态复合。强化公共交通支撑、实现商圈“快达慢游”，营造人性化商业步行环境，不断集聚商贸零售、文化旅游、商务办公、休闲娱乐、科技教育等复合型消费载体，形成高品质商圈配套和高标准生活服务配套，打造具有港城特色的现代高品质商圈，稳步提高主城区消费首位度。实施特色街区改造升级工程，围绕盐河巷、陇海步行街、民主路老街、连云港老街、水岸

美食街区等连片街区，通过实施基础设施提档、亮化效果提升、绿化美化升级、网红经典塑造等改造提升，推动商业街区面貌革新提档，打造文化旅游、餐饮购物特色街区。顺应人民消费多样化、场景化、体验化趋势，鼓励集零售、餐饮、娱乐一体的商业综合体落户连云港，将商业综合体逐步发展成为城市公共空间的重要组成部分，合理布局商业综合体，带动片区商业发展整体提升。探索围绕年轻人消费趋势，培育新模式、提升新品质、优化新供给，积极探索引入新兴消费业态，加大培育新型消费体验场景，不断拓展商业服务，打造更具品质的新型消费公共空间。

专栏 11 打造高品质主城区商圈工程

华联广场商圈：以苏宁广场商业综合体为核心，包括陇海步行街、万润商业步行街、民主路民国风情特色街、盐河古巷等 12 条商业街区，中央国际、华联商厦、五星、数字旗美等 300 余家商业网点，商业面积达到 50 多万平方米，国际、国内知名品牌云集，是连云港最成熟的商圈。商圈发展以盘活存量资源、丰富商业业态、激发创新活力为中心，不断完善商圈软硬件基础设施，优化停车场地建设，重点发展品牌零售、特色美食、文化娱乐、商务办公等业态，打造连云港核心商圈。

高铁站商圈：片区功能定位为生态商贸港 活力未来城，着力打造以高铁站点为引擎、以区域联动为依托、以活力创新为主题、以生态文化为名片的滨水型高铁枢纽商业片区。按照“三轴两点三区”结构布局，其中“三轴”指空间结构轴，即沿高铁站南北广场方向形成的核心空间轴线、沿蔷薇河形成的滨河生态廊道、沿铁路线形成的对外展示景观带；“两点”指高铁站南北两侧的站前广场；“三区”分别指东部的创智商业服务片区、中部的站前综合服务片区、西部的港城特色居住片区。该商圈依托紧邻蔷薇河、月牙岛的天然优势，借助高铁站的带动机遇，面向青年群体，以“生态、文化、创新、活力”为思路，构建年轻人喜欢的活力消费商圈。

海州区巨龙路商圈：依托巨龙路—文峰广场—凌州广场商业区形成满足东部城区居民购物、餐饮、休闲、娱乐服务需求的商业集聚区。发挥万达广场、文峰广场、利群综合体、大润发超市、家得福超市等大型商业体的商业聚集作用，形成连云港东部城区最大的商业集聚区。升级巨龙路特色餐饮一条街，联动黄海渔都、八佰城市走廊、文昌路文化创意街区等特色美食街区，确定“小而精、一街一品”的街区定位和发展方向，积极推进街区业态调整、功能提升。实施文昌路东延工程，联通通东盐河美食水岸。文昌路文化创意街区，引进文化创意、数字传媒等新兴产业，打造集国学教育、艺术设计与创意、特色餐饮为一体的特色街区。东盐河美食水岸，发挥民国风情建筑风格，积极打造艺术服务、特色餐饮、夜光经济、民国风主题夜市等为一体的文旅特色餐饮街区。

海州西区商圈：招引落地建设德邦地块综合体，建成白虎山综合商品城一期工程，开辟主城区西部新商圈。德邦地块新建不小于 10 万平方的集商业综合体、写字楼、公寓住宅等一体的德邦商业区。白虎山综合商品城以小商品、服饰、饰品等生活用品为主，建成 4000 家商铺、22 万平米的商业集聚区，发展生活性精品市场集群，满足市民日常消费需求，打造海州西城区购物天堂。引导花鸟虫鱼、盆景绿植消费集聚，打造宜居宜游的城市“南花园”；依托胸阳门、镇远楼和双龙井等景点，充分挖掘利用古城文化资源，保留老建筑和古城街巷肌理，将海州特色文化、特色餐饮融入古城复兴中，在幸福南路、中大街打造特色文化街区、特色餐饮街巷，融入文创、文旅、康养等业态，形成参观游览、文化体验游等多形态为一体的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

连云区海棠路商圈：依托嘉瑞宝广场、海鲜美食一条街等商业体，注重发挥区域优势，整合自由贸易试验区，承接山海旅游资源，延伸旅游服务，发展现代物流、跨境电商、健康医养、休闲旅游、商贸购物等业态，打造港城消费黄金区。依托现有商业布局，加快整理更新商业新空间，丰富商业业态，优化交通组织，促进周边地区商业设施的空间拓展集聚，优化商业发展环境和发展水平，提升整体商业氛围。

完善信息基础设施配置。加快第五代移动通信（5G）、数据中心、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到 2025 年，基本实现全市区域 5G 网络全覆盖。统筹 5G 规划布局，将已有移动基站站址和具备条件的路灯杆、监控杆等公共设施作为 5G 基站储备站址；新建小区、商务楼宇等在规划建设时为 5G 网络设施预留位置；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等公共机构为 5G 网络建设开放站址。推进覆盖城乡千兆光纤网络建设，提升覆盖质量和范围，推广千兆网速，加快提升“双千兆宽带城市”网络和服务能级，打造“双千兆宽带城市”。提升农村及偏远地区信息通信水平，实现行政村光纤全通达、村级益农信息社及交通沿线网络信号全覆盖。建立健全公共数据资源开放共享体系，优化升级信息基础设施，拓展车站、机场、公园等重点公共区域的无线局域网覆盖。推进实施云计算工程，引导各类企业积极拓展应用云服务，积极研究推动数据中心和内容分发网络优化布局。优化绿色数据中心建设，构建边缘计算、云计算、超算协同的多层次计算体系；部署城市级数据中心及人工智能应用服务平台，建设存储多元、算力开放、算法多样的存算一体化基础设施。

（四）营造良好消费环境

优化消费营商环境。持续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不断优化营商环境。优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深化不见面审批服务改革，提升“一网通办”服务效能。进一步完善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市场监管机制。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健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市场准入隐性壁垒问题清单制度，畅

通市场主体对隐性壁垒的意见反馈渠道和处理回应机制，动态消除市场准入隐性壁垒，促进市场主体公平竞争。积极推行“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积极推进“照后减证”、审批改备案和告知承诺制。简化优化证照办理，对从事新型消费业态的企业，探索实行“一照多址”。坚持鼓励创新、包容审慎、严守底线、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的原则，加快建立适应新型消费发展的监管服务体系。对新型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加强风险评估。强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更好规范和促进数字经济平台企业发展。完善涉企收费目录清单制度，严厉查处涉企违规收费行为。

开展放心消费建设。深入推进放心消费专项行动，积极拓展放心消费建设领域，拓宽放心消费行业参与度和区域覆盖面，稳步提升放心消费单位占有效主体的比例。积极开展放心工厂建设，从源头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打响放心消费品牌，全面优化消费环境，提升消费者的体验感、获得感、和安全感。广泛推行无理由退货承诺，提高无理由退货承诺单位在放心消费中的占比。力争到 2025 年全市城乡放心农贸市场覆盖率达 50% 以上，无理由退货承诺单位达 6000 家。

健全消费者维权机制。畅通消费者诉求渠道，依法加强对经营者及其经营行为的监管，及时处理消费者的投诉、举报，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探索消费纠纷多元解决机制，促进诉讼、仲裁与调解有效对接，适当扩大公益诉讼主体范围，健全消费者维权机制。加大对销售假冒伪劣产品、虚假广告等行为的打击力度，对侵害消费者权益的市场主体依法实施惩罚性赔偿。完善消费品明码标价和收费公示制度，加强重点领域、重要商品、

敏感时段市场价格监管。坚持源头严防、过程严管、风险严控，创新监管理念方式，加强溯源管理严把食品药品准入关。加强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支持追溯第三方服务平台建设，全面实现源头可追溯、流向可跟踪、信息可查询、责任可追究。开展老年人消费产品市场整治，严厉打击欺骗消费等不法商业行为，切实保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加强消费信用体系建设。健全企业和从业人员信用档案，实现市公共信用平台、市场监管信息平台等数据互联共享。完善市场主体信用承诺制度，引导企业主动发布综合信用承诺或产品、服务质量等专项承诺。开展消费领域信用平台监测和企业信用评价，依托信用连云港平台向社会公布食品、餐饮、旅游、家政等热点行业守信“红名单”和失信“黑名单”。完善守信激励和失信约束机制，加大事后失信惩戒力度，提高重点领域违法成本。建立常态化消费者满意度调查评估机制和产品、服务消费后评价体系，完善全过程产品和服务安全防范机制。开展消费投诉公示，建立消费投诉公示与经营者信用评价关联机制。

有序放宽行政性限制。有序放宽行政性限制消费规定，疏通堵点，保障群众消费活动和需求。放宽服务消费领域市场准入，探索实施服务消费负面清单管理。探索允许互联网医院开通医保在线支付功能，支持社会办医配置乙类大型医用设备。不断提高入境旅游便利化程度，吸引国外游客来连旅游，吸引境外游、境外购回流。紧跟国家政策导向，建设一批连云港特色免税店。做好布局规划，放宽加油站经营限制。适当放宽夜间经济集聚区外摆限制，强化精细化管理，在做好交通、卫生、安全等方面管理

的基础上，放开特定时段和路段的路边摆摊管制。适当简化各类促销活动场地特别是节假日、消费活动场地审批，激发消费市场氛围。

完善大数据应用支撑。深化数据共享、开放和应用，推动全市各消费领域大数据规范采集、规范共享、规范应用，建立数据共享交换标准，扩大消费领域大数据共建共享，充分运用大数据理念、技术和资源加强对市场主体的服务和监管。健全消费评价预测体系，推进消费领域部门数据归集整合，加强动态变化情况跟踪监测，科学评判消费环境状况，预判消费波动趋势。研究编制消费升级指数，建立重大消费政策评估机制。鼓励社会组织、平台企业等建设相关领域大数据库，支持专业化大数据服务企业发展，建立消费大数据分析常态化机制，推动消费领域大数据应用并实现互联互通。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

从战略和全局高度深刻认识扩内需促消费对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大意义，建立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的协调机制，统筹协调重要事项，研究制定重要政策和措施。依托促进消费联席会议机制，加强横向、纵向联系，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推动规划各项任务和政策举措落地落实。相关部门要针对本行业领域细分市场，完善促进消费的政策举措，形成释放消费潜力的政策合力。

（二）强化要素保障

建立完善促进消费扩容升级的要素保障机制，加强促进消费政策研究，切实落实文化、旅游、体育、健康、养老、家政等领

域优惠政策。统筹协调发改、商务、旅游等相关专项资金支持重点，加大对扩大消费和促进升级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通过发行新股、公司债券、“新三板挂牌”等方式融资，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拓宽新型消费领域投融资渠道。引导社会资本进入公共服务消费领域，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多层次多样化服务产品。

（三）强化评估监测

探索建立有效反映消费领域的统计制度，形成涵盖实物消费、服务消费的全口径消费统计指标体系，更加全面监测和服务消费扩容升级。统筹做好消费市场统计监测工作，在部门联动主动性、数据对接精准性、动态监测实时性上持续发力，以精准的统计数据，做好分析研判工作，提高消费统计分析的针对性、科学性和有效性，进一步增强消费市场的预警预判能力，为各级决策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加强消费领域新业态新商业模式统计监测，加强政府和社会机构合作，扩大统计数据样本范围，挖掘新型消费潜力。完善市场异常波动应急管理机制，提高应对市场异常波动和突发事件的能力，维护市场秩序，稳定市场价格。适时对规划的实施情况开展中期评估，经中期评估确需对发展规划进行调整修订时，按程序提请调整修编。

（四）强化宣传引导

加强对促进消费工作的舆论宣传，有效引导社会预期，提振消费信心。用好各级各类媒体，向港城居民和来连游客持续增加宣传推介频次，推动供需有效对接，构筑良好的消费宣传推介机制。充分利用国际友城关系，加强连云港市消费品牌对外宣传推广力度。定期组织召开消费形势分析研判会，对市场异常波动及

时召开发布会，稳定市场消费预期。积极宣传营造放心消费环境，营造有利于消费潜力释放的良好社会环境。

（五）强化人才培育

实施更加积极、更加全面、更加有效的人才培养和引进机制，探索建立市场化人才评价选用机制，以技术创新、商贸物流、招商引资、产品营销、市场监管为重点，培养一批专业水平高、市场适应性好、创新能力强的专业人才。加强规范引导，壮大消费新业态新模式下衍生的新职业人才队伍。建立人才智库线上平台，推进连云港市全行业智库体系建设。积极落实人才引进政策，通过社会招聘、委托培养、在职培训、赴外交流学习等多途径扩增地区人才库。对外不拘一格多渠道引进人才，对内多方位挖掘培育人才，全方位多方式创新人才服务模式，为人才来连落户提供政策、制度、机制支持，让人才成为连云港消费扩容提质的内生动力。